附件1：

湛江市法律援助处主要事迹

近年来，湛江市法律援助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领导，牢固把握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得到全面贯彻落实；认真贯彻落实司法部、省司法厅关于法律援助工作部署安排，始终秉承“情系于民、服务于民”工作理念，积极践行“贫者必援、弱者必帮、残者必助”服务承诺，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不断强化便民利民措施，切实服务群众。自2018年以来，湛江市法律援助处共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1560余宗，赢得了社会和群众的肯定，为促进司法公正正义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1. 打造完善便民利民的法律援助服务网络。大力加强全市法律援助网络建设，在市、县、镇三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共设立132个法律援助窗口，及时受理、审批法律援助申请，及时指派律师承办法律援助案件，在各村（社区）设立法律援助联络点1786个，及时为有需要群众提供方便快捷的法律援助服务；同时借助广东法律服务网，一年365天，每天24小时均可为群众解答法律问题，并受理法律援助申请，基本实现“城市半小时，农村一小时”法律援助服务圈。
2. 全省地级市第一个大幅度提高法律援助补贴标准。2019年5月1日起，湛江市出台《湛江市支付办理法律援助事项补贴办法》，大幅度提高法律援助事项的补贴标准，提高至原标准的2.5～3倍，是继广东省广州市之后，全省第二个提高法律援助补贴标准的地市。补贴标准的提高为保证全市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做到“应援尽援”，更好地满足新时代人民群众法律援助需求，推动全市法律援助工作持续跨越发展提供了更强、更精准的动力。
3. 多举措解决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试点及值班律师参与认罪认罚工作困难和问题。一是加强部门协调，完善工作机制，牵头建立了公安、检察、法院、司法、安全、财政、民政等7个部门间的湛江市刑事法律援助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印发《2019年湛江市刑事法律援助工作联席会议纪要》，及时解决全覆盖试点及认罪认罚等刑事法律援助工作困难问题。二是联合湛江市中级法院出台《开展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工作指引》，与公、检、法等部门出台《开展刑事案件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工作的实施细则》，对全市全覆盖试点及认罪认罚工作进行规范和指引，确保了工作有序有效开展。三是通过扩大法律援助律师库人数、指导各县（市、区）根据需要招募志愿律师、统一调配律师办理特别重大复杂案件、鼓励有条件的市区律师事务所到律师缺乏的县（市、区）开设分所等多种举措有效解决了县域律师资源不足问题。
4. 推动“法援惠民生 扶贫奔小康”等法律援助品牌建设，开展农民工、残疾人、老年人等特殊群体的法律援助取得成效。大力开展“法援惠民生 扶贫奔小康”“法援惠民生 助力农民工”“法援惠民生 关爱残疾人”“法援惠民生 关爱老年人”等法律援助品牌建设专题活动，及时为特殊群体法律援助服务。自2018年以来，湛江市法律援助处共办理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25宗、残疾人法律援助案件19宗、涉及老年人权益法律援助31宗。

五、多措施提高法律援助案件质量。一是把好指派关，建立重大疑难案件专人承办制度，对重大疑难案件特别是涉黑涉恶案件，选择刑事辩护经验丰富、政治素质高的律师承办。二是建立重大案件集体讨论制度、当事人回访制度、案件评查制度和案件旁听制度。三是加强对律师承办案件的业务指导，指导承办律师认真落实会见、阅卷、庭审和辩护规范。四是加强对律师承办案件档案的检查。每回收一宗档案必须审查，对于档案材料不全的要求律师补齐整改，整改后的档案仍然不符合要求的不予发放补贴。五是做好案件质量第三方评估工作。近年湛江市法律援助处均从各县（市、区）随机抽取各类法律援助档案，并组织专家精心评估。我市是全省案件质量评查中连续两年（2018年和2019年）全部合格的7个地市之一。

六、群众法律援助知晓率明显提高。湛江市法律援助处联合全市法律援助机构，每年积极组织开展各种法律援助专题宣传活动，大力营造法律援助良好社会氛围。全市每年利用多媒体法律宣传车“进乡村、进社区、进农场”宣传法律援助相关法律法规超过1000场次，每年组织农民工、残疾人、未成年人、妇女等各种专项宣传活动20场次以上，通过张贴悬挂法治宣传标语、发放宣传资料、解答群众法律咨询等方式，对特殊群体权益相关法律法规和维权知识进行广泛宣传；组织法律援助律师、法律工作者进村（社区）、进企业，为群众上好法制课10多场次，提高广大群众对法律援助的知晓率，增强群众依法维权意识，进一步提高法律援助在维护弱势群体权益工作中的积极作用。利用《湛江日报》、湛江广播电台、党委政府部门网站和公众号等媒体，及时宣传法律援助工作重大活动、重要便民措施、典型案例等工作信息进一步扩大我市法律援助工作影响力，增强广大群众对法律援助的认知度。